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在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黎活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